

# 刑警4年照顾死刑犯3个孤儿

12月31号,2008年的最后一天。险峻壮阔大娄山深处的贵州省桐梓县坡渡镇高台村,3个10多岁的孩子倚门而望,他们不肯回屋。他们要一直等候那几个4年前抓走他们妈妈的重庆警察……

同一天清晨时分,重庆江津几位刑警正准备出发,这是他们4年来第5次前往大娄山。因为在大山深处,有一位73岁的老人和3个10多岁的孩子,15岁的大姐李珍慧、14岁的二姐李慧和11岁的弟弟李治轮,正盼着他们——送去一年的米、面、钱等生活必需品。

2008年12月31日下午,刑警们终于到了他们的家里。

破旧的房子半边已经倒塌,一个面色焦黄的婆婆,扶着墙吃力地挪出来。这就是孩子们的婆婆。她穿着旧棉衣,肥大的裤子,补着颜色极不相称的大补丁。说起家里的事情,她很激动,声音很大,操着难懂的土话:“这也没办法,犯了死罪保不住。”

“警察好,孩子们懂事。”她大声嚷着,满脸带笑,泪水却顺着脸上的皱纹,不断地流下来。听说警察要带孩子们去玩,她有点害怕,可又不知道怎么拒绝,只能反复说着“孩子要考试了”,她怕失去孩子们。

“玩两天就送回来。”这让她有点释然,犹豫了一会之后,点头同意,然后转身回屋了。

**父母出事3孩子性格变孤僻**

在大娄山深处,这3个孩子每天早上走一个多小时去上学,家里没有表,他们每天都是看着天光,估摸着时间上路;等

到下午3点多钟放学后回家吃饭、做作业;然后上山砍柴,再挑够一家人吃的水。

11岁的弟弟身材却矮小得像个七八岁的孩子,双肩向前佝偻着,有些驼背。

班主任姚老师说,父母出事后,三姐弟,尤其是两个姐姐性格变得越来越孤僻,不爱说话,老师询问的时候也只是低头哭泣。要知道,对于孩子们来说,他们心灵上所受到的创伤绝对不是常人所能想象和体味的。

**第一次啃汉堡包不知怎么下口**

第一天午饭时,才吃了两口,他们就说饱了,让众人很诧异。长期以来,在他们的记忆里,根本就没有午饭。

为了让孩子们玩得高兴,刑警们精心设计了项目,一人买了身新衣服,在警察家里吃晚饭,到重庆看看大城市,吃肯德基,去游乐场玩。

在江津买衣服时,显然是他们第一次看见扶梯,在电梯口犹豫着,不敢抬脚,战战兢兢上去之后,李治轮的脚踩在了两个阶梯之间,差点掉下来。

面对偌大的汉堡,孩子竟然不知道如何下口,有一点面包屑掉到桌子上,都会用手捡起来,放到嘴里。

出来之后,治轮的左手一直放在口袋里,原来口袋里有店里送的小礼物,这些城里孩子司空见惯的东西,在他们看来,都如珍宝一样。刑警队综合科叶良明科长说,每次看到孩子这样,她就想哭,不管到什么地方,孩子们都显得格格不入。

刑警们第一次见到孩子们笑,是在游乐场的过山车上,见惯了大山的孩子们,一点也不恐高。

“这些我没吃过、没见过,也没玩过。”稍微开朗点的李治轮说。然后他就不再说话了,鼻翼急促地扇动,努力地仰望天

空,眼泪就在眼角边,却让它流出来。

■案情回放

**叔嫂勾搭杀死丈夫抛尸水塘**

2005年的元月16号,江津一个养鱼塘里发现了一具男性尸体。死者是贵州省桐梓县高台村来江津打工的一个农民,名叫李大强。很快犯罪嫌疑人锁定为——李大强的妻子王维秀和弟弟李大恒。

死者李大强常年在外,靠算命为生,几年来很少顾家。而他的弟弟李大恒已30多岁,虽人长得不错,但家里条件艰难,一直说不上媳妇。一来二去,叔嫂勾搭成奸。

后来奸情败露,据老家邻居们反映,李大强曾经拿菜刀追砍过妻子。

2005年元月,感到绝望的叔嫂二人决定先下手为强。元月初,王维秀来到李大强的住处,叔叔李大恒则埋伏在门外,半夜时分,王维秀偷偷打开房门,叔嫂二人用木棍打、绳子勒,李大强当即殒命,弟弟李大恒又在邻居家偷了个背篓,将哥哥的尸体背出3公里外,丢在水塘里。

**深夜抓捕千万别惊醒小孩**

16日晚,民警们就赶往300多公里外贵州省坡渡镇高台村。“抓人的过程很顺利,他们知道败露了,根本没有反抗。”

刑警郑春云回忆,实施抓捕行动时,他检查了一下嫌疑人的家:四壁乌黑、没有一件完整的家具、堂屋里有一张床,床上蜷缩着熟睡的3个小孩。

一边是熟睡无辜的孩子,一边是刑警队队长的嘱咐,千万不要惊醒这3个小孩。办案刑警冯浩东回忆,思来想去后,决定把最大的孩子叫醒,见见

妈妈。

就这样,在2005年元月17号凌晨,当10岁的小女儿和7岁的小儿子还在睡梦中的时候,11岁的大女儿惊异地看着妈妈和叔叔被警察带走……

**3个小孩凶犯刑警共同心结**

“当时大女儿那双清澈的眼睛盯得直直的,像是刚被噩梦惊醒。”郑春云回忆,“可能当时的她还不知道,妈妈这一走,从此就再也见不到了。”

那一晚,对江津的几名刑警而言,是一次痛苦的心灵历练:12小时内侦破命案,欣喜万分;深夜抓捕,想着孩子那双无辜的大眼睛,于心不忍。“抓到了杀人凶嫌,却感觉内心不安。”一路上,他们少有破案后的兴奋,而都是若有所思,车内只见忽明忽暗的烟火。

“他们认罪的态度很好。”郑春云一直负责审讯王维秀,只是审讯过程中,一提到孩子,王维秀就会晕过去,“我就马上掐她人中。”

她说没有什么要求,其他的她都不在乎,就是放不下家里的3个孩子。审讯时,王维秀甚至从裤脚里摸出300元皱巴巴的钞票,请求办案刑警交给她的孩子们。

事后,当地几十名村民都签了名,按了手印请求从轻判决,希望考虑3个孩子,能保住一个。但法不容情,年底两名凶犯均被处以极刑。

■背后故事

**“抓咱们妈妈的警察又来了”**

2005年3月,王维秀被抓捕两个月后,郑春云等4名刑警再次踏上了去贵州省坡渡镇高台村的路。他们去看望那3个孩子。

他们的心情与上次抓捕时

完全不同,一路上都在想着可能碰到的尴尬场面。

初春时节,山里依然寒气逼人,3个孩子穿得单薄破烂。面对这些当初把妈妈抓走,现在又扛来了大米的警察,孩子们不知所措,躲在门后不敢出来,他们不知道又要抓走谁?

原来民警来之前,这家人已经断顿了,前两天找邻居借的几斤玉米面也吃完了,就在一家人饿着肚子,面临绝境的时候,重庆的警察带着米和钱来了。

婆婆扑通一声跪下了,身后跟着3个孩子。除了哭,他们什么也说不出来,聚拢来的乡亲也跟着哭成一团。

警察把孩子脸上的冻疮当成了污垢,想去擦一下,一碰孩子就疼得“激灵”,认真看,才知道那是冻疮。

警察们要走时,婆婆仍无力地坐在门槛上,靠着刚送来的大米,一直抬着手,不断地用脏衣袖擦眼泪,不再抬头。

“每次最少都是3000多元,全局民警凑的,这些可以保证他们活下去。”婆婆很节省,总是大米配着玉米糊吃,除此之外,就只有地里种的一点青菜了。

自那之后,孩子们的卧室墙上就一直记着几位警察的电话,有江津公安局的值班电话,郑春云、叶副教导员,还有政治处主任谢廷飞的手机号码,彩色的纸张颜色还没有褪尽。

现在一家老小的生活基本上就可以过得去了。除了生活外,民警们也提出了他们的担忧。孩子们都很少张口说话,眼神里是一种难以捉摸的东西。

**分局警察承担起3孩子的生活**

“这是第四年见到他们了,当时办案刑警冯浩东说,现在两个女孩都上初三了,男孩上六年级。看见他们确实长大了,而且比原来懂事了,见到人会笑着打招呼,变化很大。看了时间一长,海淀地税上上下下都知道熊晓京一伙人和泰跃公司关系非同一般,泰跃的账自然无人敢查,而惟一一次查账,竟还是应刘军的要求。

2000年,刘军与公司一位副总闹分家,由于害怕对方举报偷税问题。刘军主动找到熊晓京,希望税务局查账并补缴税款。熊晓京于是指派下去查税,结果查出泰跃公司偷税3550万,应追缴滞纳金1061万元并罚款。

可熊晓京“碍于朋友情面”,越权决定免征泰跃公司滞纳金,上万元的滞纳金就这样被一笔勾销。

多年来,针对泰跃公司偷税的群众举报一直没断过,却屡屡被熊晓京化解。2004年,北京市地税局依据群众举报,对泰跃公司启动了税务稽查程序。刘军立即找到熊晓京。熊随后出面斡旋,果然将此事“摆平”,事后,刘军给了熊晓京8万元作为回报。2005年,熊晓京因骨折住院,刘军特意让杜明送来10万元以表慰问。

据检方调查,除了泰跃公司,熊晓京还为海淀区多家大型连锁企业逃税提供庇护。其中金山城重庆美食公司老板为表答谢,除了逢年过节孝敬5万元、10万元的红包,还曾请熊晓京、张敬卯等人去澳门赌博,并发出每人赌资5万元港币。

**受审时求同事照顾家人**

“熊晓京收个十万、八万,可给国家造成的税收损失达数千万之巨!”崇文检察院反渎职侵权局局长吴京利对记者说,渎职犯罪的危害有时远大于贪污腐败,在反贪部门拿到熊晓京的口供后,崇检反渎局迅速对熊晓京立案侦查。

“泰跃公司偷税的手段很简单,就是少报营业收入,对买房人交的房款不走明账,走暗账,稍加检查就能发现。而熊晓京在任副局长10年,放纵泰跃公司偷税,掩盖偷税行为,请托说情阻止稽查,为刘军和泰跃公司撑起了一把经济保护伞。”

去年11月,崇文检察院对熊晓京提起公诉。庭审进行到最后陈述时,熊晓京回头看了一眼旁听席上的妻子和同事,就说了一句:“我进去以后,希望同事们多照顾照顾我家。”

去年12月15日,崇文法院一审判决认定熊晓京受贿40余万元,并在工作中徇私舞弊,滥用职权,致使国家遭受重大经济损失,构成滥用职权罪,决定对熊晓京执行有期徒刑11年。在此之前,海淀区地税局检查科科长张敬卯被判6年刑,征收管理科科长冯继军获刑3年。

记者了解到,针对熊晓京滥用职权犯罪存在的种种问题,崇文检察院已向海淀区地税局提出了检察建议。海淀区地税局进行检查后,将采取的措施向检察院作了反馈,表示目前该局征收管流程和税务稽查办案都实行了环节分设,各环节互相制约、权责明确,已实现了有效监督。据《北京晚报》

# 一笔勾销千万 原副局长获刑11年

北京海淀地税局原副局长熊晓京10年任期中,大肆为偷税企业提供庇护,其中包括北京泰跃房地产公司亿元偷税案。近日,这起由崇文检察院侦办的海淀地税系统窝案一审宣判,一名副局长、两名科长分获刑罚。崇文法院以受贿罪、滥用职权罪判处熊晓京有期徒刑11年。

**官商勾结酿惊天税案**

2008年,国家税务总局对外通报:从1995年至2006年长达11年半的时间里,北京泰跃房地产公司通过虚假纳税申报,少申报营业税应税收入共计13亿元,税务机关责令其补缴税款7439.16万元,决定加收滞纳金3246.8万元,并处以罚款3618.14万元,共计1.4亿余元。

“这家公司的偷税行为太猖獗了,也许是因为原来依仗有高官护着,它基本忘记了税法的存在。”国家税务总局的一位处长评价说。

亿元税案的制造者就是泰跃公司老板刘军。现年42岁的刘军因一手创建“泰跃系”而闻名资本市场。他曾入选《福布斯》中国富人榜,如今却因涉刘志华、周良洛案以及巨额偷税入狱候审。

背景微薄的刘军早年干过推销,开过餐馆。笃信权钱交易的他和区领导拉上关系后,接下了第一个工程:海淀区怡秀园公

寓,以很小的成本赢得高额回报,获得资本的刘军接着开发了太月园、太阳园等4个小区,售楼面积100多万平方米。

几年光景,泰跃公司从一个注册资本1000万元的小公司,一跃成为销售收入以十亿计的地产巨鳄,其高速发展除了借助于行政力量,还和偷逃税赋不无关系。按照税法,泰跃应以营业额的5%人税,可这家海淀区的重点纳税户自成立之初就一直偷税,把钱抽走扩充资本。

时至今日,刘军先后行贿过的刘志华、周良洛都被判死缓,作为牵连落马的又一名官员,熊晓京在刘军发迹过程中起着与众不同的作用。

**自供家中“藏金洞”**

2007年11月,随着周良洛专案组对刘军的突破,熊晓京受审案发。然而崇文检察院反贪局接手此案时,线索寥寥,只有刘军供认给过熊8万元好处费。熊晓京虽承认此事,但对其他罪行一概不供。

熊晓京性格豪爽,做事敢拍板儿。他一路从基层做起,深得领导赏识,33岁就成为地税系统颇为年轻的副局长。因为主管税务稽查,熊晓京常年与公检法部门打交道,反侦查能力很强。

经查,熊晓京的家庭收入与存款状况基本吻合。侦查员分析认为,熊晓京很可能将赃款藏于家中,因为熊好面子,受调查后既不会找行贿人封口,

也不会退钱,十有八九会把赃款转移。带着这样的判断,侦查员第一次与熊晓京面对面交锋。

提讯选在了氛围较为和缓的证人会见室。熊晓京面前,侦查员摆好了烟和烟灰缸。提讯从聊天开始,侦查员以“熊局”相称。这一切让身陷囹圄的熊晓京倍感亲切。谈话中,侦查员发现熊晓京对抗侦查的心态明显趋于平静。

于是侦查员旁敲侧击,有意无意对熊晓京近日的行踪,尤其是夜间行踪表示出兴趣。这让熊晓京大感意外。看到熊方寸已乱,侦查员明白点中了要害,于是步步紧逼,谈话内容直接指款转移。

沉吟半晌,熊晓京开口了,一切不出所料:熊的赃款悉数藏于家中。他在冰箱后面的墙壁上掏了个洞,多年来的非正常收入都放在洞里,这个“藏金洞”连他妻子都不知道。纪检部门谈话后,熊自知不保,趁夜将数十万元赃款转移到下属那里。

检方立即起获了赃款。再次提讯,熊晓京供出另一笔接受刘军10万元贿赂的事实。侦查员判断,身为副局长,熊晓京为行贿人“铲事”绝不会亲力亲为,税务局中一定有具体的办事人员,这必是一起窝案。

经过反复工作和宣讲政策,熊晓京终于供出了他的两个“干将”:海淀区地税稽查局检查二科科长张敬卯和征管科科长冯继军。两人都是熊晓京亲手提拔起来的亲信,被熊安排在税收

征管和税务稽查这两个要害部门,以利在职务腐败上同进退。检方立即控制了多名涉案人员,案子的突破口被打开了。

**徇私勾销千万滞纳金**

根据熊晓京等人的供述,案情逐渐明朗。熊晓京与刘军相识于上世纪90年代初,当时两人交往不深。1995年,刘军成立泰跃公司。同年,熊晓京正式升任海淀区地税局副局长,主管征收征管和税务稽查。合作自此拉开帷幕。

习惯庇护于权力羽翼下的刘军一向手法老辣,肯下血本。当年周良洛调任海淀区地税局局长后,刘军一度失势,但他很快打探到在朝阳建委任职的皇甫炳君与周良洛过从甚密,就以200万年薪、一套住房,外加800万安家费的条件,将皇甫炳君招至麾下担任副总,专事公关周良洛,最终得偿所愿。

对于熊晓京,刘军请来了熊当年在税务部门的师傅从中穿针引线。熊晓京也爽快地认下这位地产富豪做“朋友”。刘军特意安排他的表弟、泰跃公司办公室主任杜明作为与熊之间的联络人。

杜明自此成了地税局的常客。得知熊好玩“诈金花”,他就经常安排赌局陪赌,并在牌桌上常赌常输。对熊晓京手下的张敬卯、冯继军等人,杜明也不敢怠慢。一次杜明请熊晓京等人旅游,没叫冯继军。回京后杜明马上找到冯以1万元现金作为补偿。

受审时求同事照顾家人

“熊晓京收个十万、八万,